



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二零零三年度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

年度業績

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賬

	附註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732,375	776,609
成本		<u>(684,851)</u>	<u>(746,163)</u>
毛利		47,524	30,446
其他收入	3	2,932	1,754
其他收益淨額	3	4,557	1,106
行政費用		(42,392)	(47,060)
固定資產減值虧損淨值		(7,408)	(34,580)
投資物業重估溢利／(虧絀)		2,872	(9,134)
減省僱員人數涉及之開支		—	(7,819)
		<u>8,085</u>	<u>(65,287)</u>
經營溢利／(虧損)		8,085	(65,287)
融資成本		<u>(2,397)</u>	<u>(4,476)</u>
除稅前正常業務溢利／(虧損)	4	5,688	(69,763)
稅項	5	<u>(1,116)</u>	<u>(542)</u>
除稅後正常業務溢利／(虧損)		4,572	(70,305)
少數股東權益		<u>(994)</u>	<u>20</u>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u>3,578</u>	<u>(70,285)</u>
每股盈利／(虧損)	6		
基本(二零零二年：重報)		<u>2.90仙</u>	<u>(57.5)仙</u>
攤薄		<u>2.88仙</u>	<u>不適用</u>

附註：

1.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該等會計實務準則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

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	:	財務報告表之呈列
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經修訂）	:	外幣換算
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	:	現金流量表
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	:	僱員福利

除若干比較數字因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及第15號（經修訂）而改變呈列方式外，採納其他會計實務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 分部報告

(a) 業務分部

	餐廳業務		物業租賃		分部間之抵銷		綜合數額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708,814	748,137	23,561	28,472	—	—	732,375	776,609
來自其他分部的收入	—	—	11,284	11,458	(11,284)	(11,458)	—	—
總計	708,814	748,137	34,845	39,930	(11,284)	(11,458)	732,375	776,609
分部經營成果	(11,184)	(77,457)	19,141	12,042			7,957	(65,415)
未分配經營收益及費用							128	128
經營溢利／（虧損）							8,085	(65,287)
融資成本							(2,397)	(4,476)
稅項							(1,116)	(542)
少數股東權益							(994)	20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3,578	(70,285)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	22,741	31,196	1,970	1,886				
本年度減值虧損	5,895	34,580	4,094	—				
本年度減值虧損撥回	(1,525)	—	(1,056)	—				

(b) 地區分部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691,626	738,995	40,749	37,614

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益	1,922	1,754
商標許可權收益	1,010	—
	<u>2,932</u>	<u>1,754</u>
其他收益淨額		
出售換購禮品溢利	2,358	1,316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930)	(5,129)
附屬公司清算虧損	(366)	—
出售投資物業溢利	—	1,528
其他	3,495	3,391
	<u>4,557</u>	<u>1,106</u>

4. 除稅前正常業務溢利／(虧損)

除稅前正常業務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存貨成本	181,479	189,252
折舊	24,840	33,082
商譽攤銷	(129)	—
	<u>206,190</u>	<u>222,334</u>

5. 稅項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稅項為：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準備	250	391
以往年度準備過剩	(16)	(1,127)
	<u>234</u>	<u>(736)</u>
海外稅項	882	1,278
	<u>1,116</u>	<u>542</u>

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評稅溢利以16%的稅率(二零零二年：16%)計算。海外稅項乃指年度內海外預留稅並以相關國家適用的現行稅率計算。

6.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是按照港幣3,578,000元(二零零二年：虧損港幣70,285,000元)的股東應佔溢利及根據在本年度已發行之股份加權平均數123,354,000股(二零零二年(重報)：122,266,000股，已就二零零三年度內以每十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已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之股份作出調整)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港幣3,578,000元及已就所有具備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作出調整得出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24,132,000股計算。

本公司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是由於年終並無攤薄潛在的普通股。

(c) 對帳

	二零零三年 股份數目 千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3,354
未根據認股權行使而被視作已發行的普通股	778
	<hr/>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4,132
	<hr/> <hr/>

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三年九月十八日(星期四)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因行政上之需要，股東最遲須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前將一切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六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錄得營業額港幣732,375,000元，較去年營業額港幣776,609,000元減少5.7%。在推行一系列成本重整及鞏固措施後，本集團成功轉虧為盈，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港幣3,578,000元。較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港幣70,285,000元之虧損，有顯著改善。每股盈利為2.9港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流動現金及銀行信貸為其業務提供營運所需資金。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結餘為港幣72,287,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68,825,000元)及總銀行借款為港幣57,046,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61,690,000元)。本集團之資本負債率為20%(二零零二年：22%)，此乃根據長期借貸除以股東權益而計算。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其業務及投資所需。本集團的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均為港幣或人民幣，受貨幣兌換率波動影響的機會甚微。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作為負債抵押之物業之賬面淨值為港幣117,665,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163,353,000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下列之或然負債：本公司就給予若干全資附屬公司合共港幣141,0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187,900,000元)的銀行信貸而向銀行作擔保。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之僱員總人數約為2,600人(二零零二年：2,300人)。僱員薪酬一般參考市場條款及個人資歷而釐定。薪金及工資一般按表現及其他相關因素而每年檢討。本集團繼續維持對僱員培訓及發展計劃作出承擔。

本公司設有認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邀請本公司或旗下之全資附屬公司之僱員(包括董事)接納認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該等認股權的認購價及行使期乃按照指定的計算方法及條款而釐定。

業務回顧

年內，透過一系列精簡措施及外判工序行動，本集團的操作在成本改善架構之下，有效地提升了營運效率。縱然本集團之營業額受去年疲弱的經濟環境及通縮影響而下降，該等措施及行動令本集團維持邊際利潤水平，並且成功轉虧為盈。

香港業務

年內，由於經濟低迷以及失業率持續高企，本地快餐業進一步受到衝擊。面對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本集團將業務焦點放回基本因素上，推出一項提升整個企業品質、服務及清潔的活動，為顧客提供穩定而高質素的食物及服務，以及提供一個潔淨舒適的用膳環境。同時，本集團亦翻新了17間現有店鋪以提升店鋪設計及裝飾。這些擁有最新及時尚設計的店鋪成功地令顧客更常惠顧。

本集團在藍田及屯門快餐分店推出的外賣送遞服務，為中式快餐連鎖式經營市場帶來重大突破。本集團相信其外賣送遞服務將比其他本地快餐經營商有較佳競爭優勢。

年內，學校食堂業務表現逐步改善，銷售額較上一個財政年度增加了25%。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在灣仔開設了第二間Café Oasis，進一步進軍商業地區市場。年內，本集團將位於青衣城商場的餐廳重新裝修，為全新概念式餐廳「滾滾紅茶」。同時，青衣城商場的東京餐廳亦已重新裝修成地中海特式餐廳「Café Porto波濤」。市場對「滾滾紅茶」反應理想，而「Café Porto波濤」亦開拓了以地中海食品為主的獨特市場。

為回應迅速轉變的市場，本集團委托一家獨立研究顧問於二零零三年三月進行了市場研究，以便更透徹了解本集團於本地快餐市場的定位並發掘市場商機。是次研究將可協助本集團發展市場推廣策略，使本集團在不斷轉變的市場中鞏固及提升品牌知名度。

中國業務

年內，本集團獲得兩份機構性食堂業務的合約。中國區內的銷售表現理想，營業額上升8.3%至港幣40,749,000元。

本集團於年內在香及中國增設了12間店鋪。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共經營94間店鋪，其中香港共有67間快餐店、2間Café Oasis、4間機構性食堂、7間老友記茶餐廳及6間特色餐廳；中國則有4間快餐店及4間機構性食堂。

前景

來年，本集團將主力改善服務、食物質素及店鋪設計，以加強其市場競爭力。以現時市場的謹慎消費模式、通縮壓力及受非典型肺炎的影響，本集團預期二零零三／零四年對本地快餐業來說，仍然非常困難。預計市場將經歷一段整固期，而一些競爭力較弱的餐飲經營商將因市場需求降低而被淘汰。

本集團的營運因二零零三年三月於香港及中國爆發的非典型肺炎而受到不利影響。縱然非典型肺炎對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未有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四月至六月尾之營業額則較去年同期下跌約20%。然而，本集團旗下部份店鋪之業主作出租務優惠，而政府亦豁免餐廳牌照費，使情況得以舒緩。

為回應顧客於非典型肺炎肆虐期間對店鋪衛生及食物質素的高度關注，本集團為首家中式快餐經營商參與由本地餐飲業舉辦的[十項全能活動]。透過是次活動，本集團致力提供一個更潔淨及更衛生的用膳環境，以吸引及保留顧客。與此同時，本集團亦實施了嚴謹的監控措施，務求能於此嚴峻的環境下進一步減低成本。於過去數星期內，顧客量已逐步回復至接近非典型肺炎爆發前的水平。

本集團預期租金於持續低迷的經濟環境下將進一步下調。本集團將藉著租金下調的機會重新商討租約並重整快餐店的地點以加強店鋪的分佈策略。

為提升及改善食物及服務的水平，本集團正積極改善其營運系統，憑藉獨立管理顧問公司的協助，本集團現正推行企業管理流程重整計劃，以加強其業務表現。

本集團現正更新一套資訊管理系統，預期此套運用最新資訊科技的系統之第一階段將於二零零三年最後一季開始投入服務。

為緊貼最新的市場趨勢，本集團將利用於二零零三年三月進行的研究所得數據，推出一系列市場推廣活動，及改良餐單以抓緊市場商機。一直以來，本集團以加強食物味道及質素，推出多項產品務求滿足顧客對款式及健康食物的要求作為大前題。

在二零零三年五月，本集團首間特許經營快餐店於山東省開幕。有見龐大的市場消費潛力，本集團相信中國市場將可提供充裕發展商機。儘管如此，本集團會緊密留意市場的環境變化，並謹慎地於廣東省拓展自行經營快餐店及機構性食堂。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本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在整個年度內均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所頒佈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列的最佳應用守則。

於聯交所網頁登載年報

本公司二零零二／二零零三年年報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其後在聯交所網頁內登載。

致謝

本人謹在此感謝所有員工於年內的努力，致使業務能轉虧為盈，以及員工於非典型肺炎爆發期間所作的努力，以協助本集團度過難關。此外，本人亦在此感謝各董事的支持及所作出的建議。最後，本人亦衷心感謝各股東、顧客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一直以來的支持。

承董事會命
羅開揚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七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本公司訂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在香港北角丹拿道十八號愛群商業中心二樓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議程如下：

1. 省覽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賬目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書。
2. 重選退任董事。
3.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授權董事會增加董事名額，數目最多以股東所批准之名額為限。
5. 重新委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A. 動議：

- (a) 在(c)段之規限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並作出或授予可能需要行使該權力之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b) (a)段之批准將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作出或授予在有關期間結束後，可能需要行使該權力之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c) 本公司董事會依據以上(a)段所述之批准，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不論其為根據購股權配發與否）之股本面值總額，除依據(i)配售股份、(ii)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計劃或類似購股安排而授予之認股權被行使而發行之股份或(iii)任何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以股代息或類似安排配發股份以代替全部或部份本公司股份之股息等而配發外，不得超過(aa)於通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百分之二十及(bb)（倘本公司董事會獲本公司股東通過另一項普通決議案授權）於通過本決議案日期以後本公司購回之本公司股本面額（最多以相等於通過該另一項普通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百分之十為限）兩者總和，而上述批准亦受此限制；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時起至下列較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散會；及
- (ii) 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及任何適用法例規定須召開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間屆滿之日；及
- (iii)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作之授權之日；及

「配售股份」指本公司董事會於指定期間，向股東名冊內於指定記錄日期之普通股股份持有人，按當時彼等之持股比例提出售股建議（惟本公司董事會可就零碎配額或就任何地區法例之任何限制或責任，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作出認為必須或適宜取消在此方面之權利或另作安排）。

B. 動議：

- (a) 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就本決議案而言，經作出必要修訂後，其與本大會通告第6A項決議案內(d)段所述者具有相同涵義）按照一切適用法例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購回本公司股份；及
- (b) 依據上文(a)段之批准，根據香港公司股份購回守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任何其他就此而言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認可之證券交易所購回之股份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百分之十，而上述批准亦受此限制。

C. 動議：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就第6A項決議案(c)段內之(bb)分段所述本公司股本，行使該決議案(a)段所載之權力。

承董事會命
吳志強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七日

附註：

1. 任何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以上代表出席，並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北角丹拿道十八號愛群商業中心二樓），方為有效。
3. 因行政上之需要，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二至九月十八日星期四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4. 有關上文第6A項議程，現向股東尋求一般授權以批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配發股份。董事會現時並無計劃根據該項批准發行本公司任何新股份。
5. 有關第6B及6C項議程，現亦尋求一般授權以批准購回本公司股份。載有行使該項權力之條款及條件之說明資料文件將連同二零零二／二零零三年度年報一併寄予各股東。董事會現時並無計劃進行購回股份事項。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